

《春运临客到站晚,地铁公交都没了》报道引起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南京市交通局第一时间协调解决——

夜公交昨起与高铁末班车对接

春运临客到达南京南站时间较晚,地铁公交都下班了,加上出租车少,一些旅客有家难回。这件事经快报报道(详见2月2日B4版)后,昨天南京市交通局邀请铁路、地铁、公交等部门座谈,了解相关情况,并决定当晚公交就与高铁对接,末班车816路到24:00,190路力争延时运营。同时他们将主动承担沟通的任务,做好今后的衔接工作,让每一位旅客能顺利回家。

□快报记者 毛丽萍

【现状】

无法对接的临客有3趟,2月16日就停开

据介绍,南京南站的图定列车末班车为23:20,为此,南京地铁把末班车调至23:44,方便最后一班旅客回家。但是春运期间,南京南站增开了临客,末班车时间有了变化,但是公交、地铁、市春运办都没有得到相关信息,导致临客到站后地铁公交都下班了。

铁路部门介绍,涉及到的临客有三趟:两趟是温州南开出的,经上海虹桥到南京南站,分别是D5586、D5554,还有一趟是汉口

过来的D3084。这三趟车到达南京南站的时间分别为23:24、23:38、23:41,“前一趟的旅客如果抓紧点还是可以赶上地铁的,后面两趟就不可能了。”铁路方面称,导致回家尴尬的三趟都是春运临客,春运2月16日结束也就停开了,到时南京南站末班车将恢复到23:20,与地铁就能衔接了。

【难度】

地铁夜间要维修,公交喊亏损

很多旅客也许认为,不就多开几趟车嘛,为什么这么难?

座谈会上,地铁运营公司副总展晓义坦言,事情没有想像的那么简单:“按照现在高铁末班车时间为23:40,旅客进入地铁站的时间差不多要24:00左右,在原来的基础上我们要延长运营20分钟。平常,我们最后一班车的回库的时间就已经很迟,差不多要到凌晨1点多,夜间要进行检修等,而3:40一般停止检查,要准备早班车的出发了,如果延迟运营,一两天可以,时间长了就会影响我们的夜间作业需要,对运营造成隐患。”展晓义表示,春运虽然还有10多天结束,但每天延迟与高铁

对接还是比较困难。

同样,公交也是一肚子苦水。南京市客运交通管理处副处长刘正直透露,南京南站开通前,他们就决定一期进15条线路,比如27路,直接到新街口,84路,到理工大学,86路,到河西……后来为什么没进不去?卡在了配套问题,“以前都认为南站应该是公交的终点站,我们还计划了4条夜公交,24小时的,但是后来发现根本不配套,甚至无法满足驾驶员喝水如厕问题,后来只能开通了5条,还有2条临时的。”据了解,南京南站的高铁客流基本依赖地铁、出租、私家车,乘公交的少之又少,效益最好的190路,全天客运量还不到4000人。“三趟临客,到南京的人不会很多,而且大多数会有车来接,全部开行肯定亏。”但交通局公共交通处处长朱明明表示,不管困难多大,一定要拿出方案,只要一名旅客有需要,公交也要对接上。

【对策】

夜公交816路昨天就进入,末班车到24:00

最后经过协商,南京市客管处拍板两条线将与高铁末班车对

接:一条是夜公交816路,最后一趟是24:00,另一条是190路。

“无论如何,今晚816路要进入,如果有可能,190路也力争今晚延时运营。”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郑永亮在会上表示。

记者了解到,这些公交待春运临客停开也将停开,恢复原样。同时,为了让旅客更清晰地了解有夜公交回城,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南京南站在站厅多设置一些导向牌,有可能的话进行一些广播,同时,他们也会派出导乘员,在高铁出站口进行引导。

出租车宰客逮到重罚2~3万

对于高铁南京南站出租车夜里趁机“宰客”的现象,南京市客管处也明确表示,在南京南站综合办尚未运转起来前,他们将加强监管。市客管处副处长吴胜华表示,接下来他们会采取三个举措:一是增加人手,延时监管;二是在投诉黑车比较多的地方蹲点,突击检查;三是一旦查着从重处罚,“现在查到,一次就罚2~3万元,决不手软。”他表示,旅客遭遇宰客可及时拨打投诉电话,他们一定会认真严肃处理。

■长效管理

下次春运怎么办?

建议铁路部门提前告知,以便及时调整

这次事件解决了,那下一次又会怎么样?昨天,郑永亮提出:“今年春运过了,明年还有春运,还有节假日,还有突发事件,信息的沟通非常重要。”他希望,铁路部门也能重视,主动把变化信息报市春运办,或者直接跟他们联系。记者了解到,事实上每年春运,公铁、航信息都会报市春运办,但是南京南站增加的临客信息市春运办却没有收到。昨天,市客管处也表示,他们以后会更加主动收集信息,建立一个应急机制,“非常希望铁路部门能提前一周告知,也给我们一个调整的空间,完善夜间的网络覆盖,保证在以后,不管是高铁误点还是其它意外情况,都及时沟通,给旅客创造一个顺利的旅程。”

据介绍,在接下来的春运最后10多天里,市客管处还将派出一名工作人员专门了解客流变化,一旦出现大客流,他们将请求地铁支援。

■他山之石

谣言止于真相,有赖各方共同努力

春节期间,两则子虚乌有的消息在网上一度传得沸沸扬扬:一则来源于境外媒体,称北京地区存在发生核泄漏的危险;另一则是国内有媒体报道称北京将实行“菜刀实名制”,顾客买菜刀需要出示身份证并登记备案。

但很快,这两则消息就得到辟谣或澄清。

近年来,从“抢盐”风潮到香蕉致癌等风波,因不实消息传播造成的荒诞事件时有发生,无不对正常经济社会秩序造成干扰,给相关利益群体带来损失。事实证明,谣言面前没有赢家。

人们相信“谣言止于智者”“真相最有力量”,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在人人都有麦克风的网络时代,在特定时空条件下,谣言也可能遮蔽真相,谣言有时候比真相更吸引眼球。

要让真相跑赢谣言,减少谣

言对社会的伤害,政府等权威部门要有作为。

新的传播环境下,要求政务活动更加公开透明,有了质疑及时回应,对一些热点难点问题,要主动说、尽快说、如实说。发现谣言苗头,就要及时、理直气壮地公布真相,澄清事实,让谣言“见光死”。

更重要的是,各级政府部门要带头遵纪守法,真正做到执政为民,不断提高公信力。

媒体也要负起社会责任。相对于自媒体,公共媒体如果采信和发布不实信息,其传播范围更广,社会危害面更大。

在当今信息来源鱼龙混杂的网络时代,公共媒体更要睁大眼睛,对信息的真实性小心求证,不能为了争时效、抢眼球而放松把关,助推谣言传播。

公民也要提高甄别谣言的

能力,培养成熟理性的心态,承担公民责任。

所谓“谣言止于智者”,这就要求作为一名公民,要做到“智”,就要提升自己独立判断的能力,不要人云亦云,避免成为谣言的接棒者、传播者。一个成熟理性、有社会责任感的公民,对那些看起来有点耸人听闻,而消息来源又不甚权威的信息,不妨多留个心眼,让信息多“沉淀”一会,过过脑子,有条件还可以自己求证一下,不要轻率地把似是而非的信息传播出去。

公民不仅可以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还可以主动参与阻击谣言,消除谣言。“谣言粉碎机”“真相挖掘机”等民间组织对谣言的反击就做了不少有益的工作,这也是民间力量自发承担传播责任的体现。

此外,还要有正确的是非

观、美丑观、价值观。没有正确的观念,依然可能对真相视而不见,依然可能对谣言坚信不疑。所以,公共机构和媒体,还承担着传播真理、凝聚共识的社会责任,要通过各种方式、途径理直气壮地宣扬正确的是非观、美丑观、价值观,真相、真理要大声讲,要用理性态度、科学观点消解偏激的情绪、固执的偏见,让错误的价值观、不实的谣言没有生存的空间。

总之,开放多元的传播环境下,要让真相总是跑赢谣言,让群众充分掌握真理,要求公共机构和每一个公民,都要做负责任的传播者,形成有责、有序的传播新秩序,使社会变得更加健康、成熟起来。

(原载2月2日《新华每日电讯》,作者:谢锐佳、丁永勋,本报有删节)

■今日视点

欢迎道歉,更期待有质量的道歉

2月1日,广西龙江河镉污染事件发生第16天,河池市市长何辛幸向公众就镉污染事件鞠躬道歉:“龙江河突发环境事件严重影响了沿江民众特别是下游柳州民众的生产生活,我代表河池市人民政府向龙江下游群众和社会公众表示最真诚的道歉。”(2月2日《京华时报》)

在此类危机中,官员道歉已不具新意。对此,舆论从最初的欣赏到其后的习以为常。很多时候,人们已经不能满足官员的道歉。常识是,公职机构乃公共服务的提供者,倘若履职不力,道

歉、自省、追责,是理所应当之事。以此为认知前提,观者对何辛幸道歉的反应,很值得玩味。

在新闻报道中,“16天”被着重强调。在很多人看来,“道歉”无疑是“迟到的”。但必须搞清楚的是,迅速认错可能只是狡黠的公关辞令,而看似滞后的道歉,也未尝不是严谨调查后的真诚回应。道歉的质量,从不必然与时机节点挂钩。

对于官员道歉,舆论唯有建构起理性的“评价学”,才能真正起到正向的规束作用。在时效性之外,何为有“质量的道歉”,才

是迫需形成答案的追问!长久以来,众人多将“道歉”视为象征性动作,而鲜有人寄望藉此获得实利。而事实上,“有质量的道歉”,理当衍生可见的现实效应:或消解多方对立,或厘定责任归属、或阐明补偿利益划分……

早前,空泛的道歉便可以使民众深感欣慰。但时至今日,“有质量的道歉”才能引发共鸣。何辛幸的致歉,所以难言成功,或不在于时机不当,而是仍在用陈旧的语式,应付已经刷新的民意口味。其入一番发言,固然能一定程度缓解“对立”,却既未明

确职能者的责任,也没给出具体的补偿方案——当然不应对一句致歉期待过多,我们也相信,之后必有后续处置。但一位市长的鞠躬道歉,至少不该对上述议题只字不提。与之相反,作出起碼的承诺,引出相关的讨论,才是当有的内容。在民众口味越来越高的今天,官员道歉固然应该尽量及时,更应该提高含金量,与此同时,舆论对官员道歉的评价也不应一味盯着是不是快,而应该更多考虑其道歉的内容是否丰富,这才是推动社会前进的良性互动。(蒋璟璟)

■公民发言

谁消费了清华“校庆特供烟”?

网友“东北女孩”爆料称,市面上出现一万元一条的“清华大学百年校庆特供”黄鹤楼香烟,记者致电湖北中烟工业责任有限公司,该公司确认生产过专供去年4月清华大学百年校庆的万元“一品黄鹤楼”。

(2月2日华声在线)

如果不是“东北女孩”的爆料,我们很难想像,市面上竟然有万元一条的国产香烟;更想像不到这款香烟竟然还与清华大学有关,是清华百年校庆的特供烟。

推出万元一条的“绝品”香烟,那是厂家的生产自由;富人们一掷万金买来这种香烟消费,只要掏的是自己的钱,且钱来得光明正大,我们同样无权干涉。但如果这款烟真的是为清华百年校庆专门生产的,那我们就该问一问:清华在百年校庆期间,有没有买这种烟?买了多少?买烟的钱从何而来?这烟又是买给谁抽的?

清华不是私人的清华,而是国家的清华,是全民事业单位,是纳税人供养着的公办大学,因此清华管理者无权办奢侈校庆,更无权肆意烧钱去采购万元一条的香烟。退一步讲,就算清华采购“万元烟”的资金来自于社会捐赠,与公款没有任何牵连,那也不妥,要知道,清华是高校标杆,不把有限的社会捐赠用在办学上,用在奖励科研上,用在资助特困生上,却拿来买万元一条的香烟,请问这带的什么头?这还像一所名校所为吗?难道中国的一些名大学,真像人们所说的那样,是校门大得出名,圈地广得出名,负债多得出名,消费高得出名?果真如此,这也太让人失望了。

“万元特供烟”是否真与清华有关系?期望相关部门能迅速介入进行彻查,给公众一个交待。如果清华真的采购了那种万元一条的“一品黄鹤楼”,不仅要查清动用的是多少钱,更要将吸这种烟的人公之与众,让大家看看清楚。(吴应海)